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力，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五洋自控”）拟0元受让深圳市伟创华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伟创华富”）持有的深圳市有电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有电”或“标的公司”）9%股权（未实缴出资）。本次事项完成工商登记相关手续后，五洋自控按照标的公司注册资本金认缴比例出资450万元。

（二）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或者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长林伟通持有标的公司45%的股权，董事郭勇金持有标的公司5%的股权，董事兼总经理张立永的配偶郭敬芳持有标的公司5%的股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友夫的女儿侯睿娴持有标的公司5%的股权；董事刘志伟系交易对方伟创华富的有限合伙人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修

订)》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介绍

1、公司名称：深圳市伟创华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QQU805

3、类型：有限合伙

4、执行事务合伙人：黄燕萍

5、成立日期：2023年3月20日

6、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A701-1

7、合伙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

普通合伙人：黄燕萍，总认缴出资650万元，占出资数额的86.6667%。

有限合伙人：曹品，总认缴出资50万元，占出资数额的6.6667%。

有限合伙人：刘志伟，总认缴出资50万元，占出资数额的6.6667%。

9、关联关系：交易对方伟创华富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刘志伟系五洋自控董事。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伟创华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有电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伟通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4月19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家用电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

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林伟通	2250	45%	675	货币
深圳市伟创华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50	17%	119	货币
毛立军	500	10%	150	货币
黄国华	400	8%	120	货币
郭勇金	250	5%	75	货币
侯睿娴	250	5%	75	货币
郭敬芳	250	5%	75	货币
胡云高	250	5%	75	货币
合计	5,000	100%	1,364	-

3、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林伟通	2,250	45%	货币
深圳市伟创华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50	8%	货币
毛立军	500	10%	货币
黄国华	400	8%	货币
郭勇金	250	5%	货币
侯睿娴	250	5%	货币
郭敬芳	250	5%	货币
胡云高	250	5%	货币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0	9%	货币
合计	5,000	100%	-

4、最近一年及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 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994,201.75	11,532,379.69
负债总额	648,585.47	215,876.79
净资产	9,345,616.28	11,316,502.90
项 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112,474.65	-
净利润	-2,170,886.62	-2,123,497.10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有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对外投资合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双方尚未完成投资协议的签署，协议内容以最终签订为准。

五、交易的定价依据

深圳有电目前处于初创阶段，随着有电在技术、产品、市场上取得了实质进展，拟进入快速发展通道，引入有影响力的战略投资者尤其重要。上市公司参股一方面有助于快速提升有电公司品牌影响力，增强市场信任度，另一方面有助于核心团队引进和建设，引入关键核心人才。伟创华富持有深圳有电的认缴注册资本金未实缴出资，故本次交易做价 0 元。本次交易事项，深圳有电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五洋自控按照深圳有电注册资本金认缴比例出资 450 万元。本次事项完成工商登记相关手续后，公司补缴前期其他股东已实缴的 30%认缴注册资本金 135 万元，剩余待实缴注册资本金将根据深圳有电业务开展情况全体股东同步缴纳。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和关联方共同投资，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权债务重组等情况。也不涉及公司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的情况。本次交易

完成后，不会造成公司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对上市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七、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在碳中和背景下，储能产业赢得更大市场空间与机遇，深圳有电专注于便携式储能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独特的设计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致力于为用户提供卓越的储能体验。公司已成熟掌握并自研了包括逆变器、电池管理系统（BMS）、最大功率点跟踪（MPPT）、DC-DC 技术、主控系统及整机软件在内的多项核心技术。深圳有电目前已成功获得四个外观专利，所有产品模具均由标的公司自主开发。目前产品中国市场已在天猫，京东，拼多多等多个平台上线销售，同时在亚马逊美国站，品牌独立站，TEMU，TIKTOK 等平台正式上线产品，正在加速完成美国市场的产品线布局，并分阶段推进渠道扩展。未来深圳有电将聚焦于全球业务的深入拓展和品牌建设，确保在多个市场实现突破性增长，深化产品布局和渠道扩展，逐步构建全球化的市场网络，实现企业持续、健康的增长。

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尝试在新能源储能领域寻求新的发展机遇，为布局新赛道打下基础，进一步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寻求可持续发展之路。本次对外投资基于有电储能产品竞争力、技术创新力、核心团队凝聚力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预期。

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投资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4 年 1-9 月，除本次投资事项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与关联方侯友夫、林伟通发生关联交易（房屋租赁）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不超过 3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侯友夫、林伟通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12.67 万元。

九、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该议案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该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有利于加强产业链布局，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事项。

十、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

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参股公司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关注参股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及投资项目的运作情况，督促防范各方面的风险，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6日